

#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## 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

(2023 年 1909 号)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《关于食品监督抽检信息的通告》(2023 年第 20 号), 涉及我市万江街道 1 家经营户, 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:

### 一、东莞市万江农家酒楼使用的自消毒餐饮具(筷子) 餐具

东莞市万江农家酒楼使用的自消毒餐饮具(筷子)(生产日期: 2023-02-08)餐具,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(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)项目不合格。

我局执法人员对该酒楼进行了现场检查, 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发现该餐厅厨房的餐具存放在消毒碗柜里进行消毒, 未发现异常情况。

该餐厅已向我局提交《整改承诺书》, 为防范和杜绝此类不合格问题作出整改承诺。

我局已依法对该餐厅进行立案调查。

二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打 12345 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 年 4 月 3 日